



测量管理体系
(GB/T19022-2003/ISO10012:2003)
监督审核报告

认证企业：扬州万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0263-2021-2025

审核组长（签字）：

吴志平

审核组员（签字）：

/

报告日期：2025年04月09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静安中心办公楼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监督审核报告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扬州万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人	李 香
认证证书编号	ISC-2021-0997	证书有效期	2026 年 04 月 15 日
监督审核次数	四	本次监督时间	2025 年 04 月 08 日-09 日上午
监督审核员姓名及确认号	吴素平 2024-N1MMS-3222867	监督审核涉及的区域或部门	管理层/管理者代表、质检部 综合部、生产部、采购部 销售部、客服部

二、监督审核内容：

1. 一年内违反法律法规或重大事故的情况：

一年内，公司日常运行中生产、经营、安全、销售及行政管理方面，未出现违反法律、法规问题或重大事故发生。

2. 测量体系有效性及持续的运作控制情况：

2.1 内部审核的情况：企业每年进行一次测量体系内审，于 2024 年 11 月（06-07）日分两组对公司测量体系进行了内审工作，检查了内审计划、内审检查表、会议签到表、内审报告、不符合报告等资料，内容完整、规范，内审中发现一个次要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已整改完成并关闭，内审结论：公司测量体系的运行符合、有效，满足要求。

2.2 管理评审的情况：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 04 日开展了测量体系管理评审工作，根据管理评审内容的要求，总经理主持，管代及各部门汇报了相应的评审输入工作情况，从计量工作方针和质量目标实现情况、顾客满意度数据分析、纠正和预防措施实施情况、测量管理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分析等几方面输入，会议肯定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的质量方针目标策划到位，整个测量管理体系运行是充分的、有效的，也是适宜的，质量目标是适宜的，同时指出了下一步的工作重点，形成测量体系管理评审报告，满足要求。

3. 为持续改进而策划的活动的进展企业对识别的关键测量过程进行了持续的控制，在去年审核以来的一年内未有增新关键测量过程，检查了已识别的关键测量过程：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初始固有误差测量过程：

a) 计量要求的导出和验证：查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初始固有误差测量过程，计量要求导出方法正确，验证满足测量过程要求。详见附件《计量要求导出及验证记录表》

b) 测量不确定评定：查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初始固有误差测量过程，测量不确定度评定方法正确。详见附件《测量不确定度评定》

c) 有效性确认：查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初始固有误差测量过程，采用比对法进行有效性确认，满足要求。详见附件《测量过程有效性确认记录》

d) 测量过程的控制：查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初始固有误差测量过程，编制了控制规范，对测量人员、测量设备、测量环境进行控制，满足要求。详见附件《测量过程控制检查表》

e) 测量过程的监视：查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初始固有误差测量过程，采用统计技术进行控制和监视测量过程。详见《测量过程监视记录及控制图》



f) 测量设备的溯源：公司未建最高计量标准，测量设备由质检部负责溯源。公司测量设备全部委托江苏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及扬州市检验检测中心四家机构检定/校准，校准/检定证书由质检部保存。根据抽查情况，该公司的校准情况符合溯源性要求。详见《测量设备溯源检查表》

4. 能源管理情况：

企业主要耗能为电、水；2024 年度的耗电 85.3 万 kW.h，耗水 8514t, 合计耗能 107tce，不是重点耗能企业。能源计量器具的配置、管理，满足 GB17167-2006《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的要求。

5. 对认证审核时提出的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情况有表述：

上年对企业的审核中发现的一项不符合项：查综合部，未提供出内审员培训的相关资料，经确认未进行内审员培训。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6.1.2 能力和培训”的要求。

企业采取了纠正措施：综合部提供了测量体系内审员证书，抽查了李香的测量体系内审员证书，ISC-2024-00198，发证日期 2024 年 04 月 08 日，有效期至 2027 年 04 月 07 日，北京国标联认证有限公司，满足要求。

上年审核确定的一项次要不符合项，经审核组本次现场审核，通过对纠正措施工作的实施、完成情况跟踪及有效性进行现场查验，确认采取措施有效，以上不符合项已整改完成，同意关闭。

6. 对投诉的处理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接到客户在产品质量、物料交接、能源、安全、现场管理等方面因测量不准而引起的投诉和纠纷。

7. 测量管理体系在实现获证客户目标方面的有效性及体系改进方面的落实：

检查了 YZWTCL-SC-2020《测量管理手册》规定了公司的测量管理体系管理方针及四项质量目标，质量目标与计量方针一致。“关键过程测量设备计量确认 100%；测量过程失控不超过 24 小时；顾客满意度≥95 分；培训合格率 100%。”目标可测量。公司总目标已分解至各部门，查 2024 年度《质量目标完成统计表》，每月统计一次，已由质检部统计考核，均达标，符合 GB/T19022-2003 标准要求，适应性、有效性及对持续运作的控制。公司通过按计划开展培训、内审、管理评审、监视等形式，实现体系持续改进。

8. 对企业组织任何变更的审核：

企业的组织机构及资质无任何变更情况。

9. 标志的使用和（或）任何其他对认证资格引用的情况：

公司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主要用于企业形象广告宣传、内部提升及招投标，公司对标志的使用，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

10. 本次年度监督审核未开具不符合项，并就测量体系运行提出了建议：

➤ 建议企业能一如既往地保持测量体系运行好，为企业的产品质量保驾护航。



11. 对企业申请的产品范围中产品销售及运维情况进行了审核:

抽查了销售合同, 确认了认证范围已覆盖了销售合同及产品运维的内容, 企业对应的产品生产过程涉及有对应的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 测量设备的配备可满足该合同产品的生产和检验要求。

1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如:

12.1 保密声明: 审核组在审核期间所涉及受审核方未公开的一切信息, 除法律需要外, 决不向认可机构/授权机构以外的第三方泄露。

三、监督审核结论意见(含需要说明的事项):

通过 2025 年 04 月 08 日-09 日上午对扬州万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督审核, 验证了公司在去年审核以来的一年内, 测量管理体系运作情况, 公司领导重视体系运行和管理, 体系文件得到有效实施, 企业管理规范, 检查了已识别的重要测量过程, 测量过程受控、监视方法正确有效, 重要测量人员能力受控, 测量设备、测量环境、测量软件、测量记录及外部供方等各项工作管理规范。综上所述, 审核组认为扬州万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测量管理体系, 符合 GB/T 19022-2003 标准要求, 对体系运行具有持续的有效性、符合性予以肯定。建议报请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通过监督审核。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吴素平